

## 公告

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为更好地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股权管理，提升股权透明度，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9月6日—2021年9月10日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沙河工业园沙河大道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开展股权确权工作。本次股权确权工作由本公司委托北京市嘉源（深圳）律师事务所进行，并同时委托江西省赣州市赣南公证处对股东股权确权进行公证并出具公证意见，本次股权确权工作不向股东收取任何费用。

本次股权确权涉及各位股东的切身利益，请各股东务必按要求及时携带资料前来办理确权。因股东未按时参加本次股权确权，或未按股权确权细则要求提供确权资料，导致相关股权状况无法进行确认的，由股东自行承担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重要提示：《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确权公告细则》及相关文件查看、下载方式：

1、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www.slon.com.cn](http://www.slon.com.cn)）的公告网页或登录“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查看、下载；

2、前往本公司查看、领取股权确权细则及相关文件。

如有任何疑问，请与本公司联系，咨询电话：0797-7307100

特此公告。



## 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

### 股权确权公告细则

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为更好地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股权管理，提升股权透明度，本公司委托北京市嘉源（深圳）律师事务所开展本公司股权确权工作，敬请各位股东按照本细则要求在指定时间赴指定地点办理股权确权手续。具体如下：

#### 一、股权确权对象

本公司全体股东，包括全部自然人股东（含内部职工股东）及非自然人股东。

#### 二、现场确权时间、地点及联系电话

（一）现场确权时间：

2021年9月6日—2021年9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节假日除外），具体确权时间以公司实际安排时间为准。

（二）现场确权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沙河工业园沙河大道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现场确权联系电话：0797-7307100。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为避免人员过度聚集，本次确权根据届时实际情况由公司分批安排进行。请各股东至迟于确权日前5天与本公司联系，在确权时间段内，携带相关资料到上述地点进行确权。

#### 三、办理股权确权所需材料

（一）自然人股东确权须携带基本资料

1. 股东本人办理：

(1) 提供股东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四份。

(2) 提供股东本人有效婚姻证明。如：结婚证、离婚证及相应的财产分割协议。

(3) 其他证明股权权属的相关文件。

## 2.委托他人办理：

(1) 提供股东本人（委托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四份。

(2) 提供股东本人有效婚姻证明。如：结婚证、离婚证及相应的财产分割协议。

(3) 提供经公证机关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两份。

(4) 提供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两份。

(5) 其他证明股权权属的相关文件。

## (二) 法人或非法人单位股东确权须携带基本资料

1.法人或非法人单位股东办理现场确权时，应携带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印章。

## 2.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单位股东负责人本人办理：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两份并加盖公章；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两份并加盖公章；

(3)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两份并加盖公章；

(4) 提供国有产权登记证原件（如有）及复印件两份并加盖公章；

(5) 提供股东的最新章程及修正案（如有）复印件两份并加盖公章及骑缝章；

(6) 提供股东的股东名册复印件两份并加盖公章及骑缝章。

3.委托他人办理的，除以上资料外，还须提供以下材料：

(2) 提供经公证机关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两份；

(3) 提供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两份。

### (三) 重要提示

1.如因继承、离婚、转让，赠与、拍卖、司法生效裁决、原股东发生分立、合并、清算等原因取得股权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无法提交证明文件或提交不全的，本公司暂停办理该股权确权，待补齐证明文件后，股东可另行与本公司预约确权时间。股东应自行对提交的以下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负责，股东如因提交虚假证明文件产生的所有法律后果及法律责任应由其自行承担。

上述所指的相关证明文件包括如下(每项证明文件提供其中至少一项材料)：

(1) 因继承原因取得股权的应提供：被继承人身份证明和死亡证明、亲属关系证明（户口所在地的派出所出具）、经公证的遗嘱书/经公证的遗赠协议书/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公证书等；

(2) 因离婚原因取得股权的应提供：离婚配偶身份证明、经公证的离婚协议书/离婚证明/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公证书等；

(3) 因转让原因取得股权的应提供：经公证的转让协议或合同/转让股权款的支付凭证及能够证明转让行为履行完毕的材料/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仲裁裁决书/公证书等；

(4) 因赠与原因取得股权的应提供：经公证的赠与协议或合同/赠与人同意赠与受让人的声明/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仲裁裁决书/公证书等；

(5) 因拍卖原因取得股权的应提供：竞买（拍）公告/拍卖成交确认书/拍卖款支付凭证/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民事裁定书/仲裁裁决书/公证书等；

(6) 因司法生效裁判取得股权的应提供：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民事裁定书/仲裁裁决书等；

(7) 因原股东发生分立、合并、清算取得股权的应提供：分立或合并协议/

清算公告/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权分配方案/工商部门登记档案及变更登记材料/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民事裁定书/仲裁裁决书/公证书等。

2.股东发生名称变更、合并、分立、解散、注销登记、吊销营业执照、破产等主体资格变更情况的，需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变更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合并分立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被吊销的行政处罚决定；破产裁定书等）。

#### 四、注意事项

（一）为了便于本公司确权工作顺利开展，上述确权期间，股权转让工作暂停；

（二）未办理工商登记的股东需要通过联系电话提前与公司进行联系，由公司初步审核资格后再根据公司安排办理确权工作；

（三）本次股权确权将同时委托江西省赣州市赣南公证处对股东股权确权进行公证并出具公证意见；

（四）疫情防控期间，请到现场参加确权的股东或代理人佩戴口罩、准备好电子健康码，配合工作人员做好测温、登记、消毒等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确权工作安全、有序进行；

（五）疫情防控期间，如遇特殊情况，确权工作无法按原定计划进行的，本公司会及时另行公告。

#### 五、联系方式

若对确权事项有任何疑问，可咨询赣州金环磁选设备有限公司确权工作办公室，联系电话：0797-7307100。

特此公告。

